

# 三亚学院 2025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

## 自命题科目考试大纲

本考试大纲由研究生处于2024年11月5日通过。考试大纲仅起参考作用，命题覆盖面可适当超出其中的“考试内容”范围，以考察考生的知识广度、深度和灵活运用能力。试卷题型和结构如有调整，不再另行通知。

**科目代码：803**

**科目名称：音乐综合**

### 一、考试性质

《音乐综合》是音乐专业学位研究生入学统一考试的科目之一。本考试科目旨在科学、公平、准确、规范地测评考生的基本素质和综合能力，选拔具有发展潜力的优秀人才，培养具有较强分析与解决问题能力的高层次、应用型、复合型专业人才。

### 二、考查目标

本次考试旨在评估考生对音乐基础理论知识的掌握及综合分析能力，并能运用相关理论和方法分析音乐作品、揭示音乐作品内涵的能力。

### 三、适用范围

本考试大纲适用于 2025 年报考三亚学院音乐学院音乐专业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初试）的考生。

## 四、考试形式

本科目试卷满分为 150 分，其中【音乐基础理论】部分 60 分、【和声与曲式分析】部分 60 分、【命题写作】部分 30 分。考试时长 3 小时，考试方式为闭卷、笔试，题型结构主要包括填空题、选择题、简答题、分析题、写作题等。

## 五、考查内容

【音乐基础理论】部分考查学生：在乐音体系、节奏与节拍、音程与和弦、西洋调式体系、中国民族调式体系、常见音乐表现形式等方面知识的掌握情况，以及对音乐作品的基本理解和分析能力。要求考生能够针对以上内容，对音乐片段进行分析和解释。

【和声与曲式分析】部分要求考生：了解音乐作品和弦进行的一般规律、调性调式关系；熟悉音乐材料发展的主要手法；掌握不同曲式结构的基本特征，能够运用和声与曲式的相关原理对音乐作品进行分析并划分曲式结构。

【命题写作】部分要求考生：了解音乐艺术的发展趋势；具备运用音乐知识分析音乐现象的综合能力。

## 六、参考书目

《音乐概论》，朱可一、徐升，东方出版社，2022 年 12 月。

注：自命题考试科目所列参考书目供考生参考，包括但不限于所列书目。